佛山市第三中学2024年自主招生方案

佛山市第三中学办学历史悠久，文化底蕴深厚，其前身可追溯至清嘉庆年间（1802年）的佛山书院，变法先驱梁启超先生曾就读于此。今天的三中已发展成为一所校风优良、办学成绩优异、师资力量雄厚、教学设备先进、广受家长赞誉和学生向往的一流名校。

学校通过建立卓雅课程、构建卓雅课堂、发展卓雅教师、培养卓雅学生、建设卓雅文化，打造“卓雅教育”品牌。学校先后被评为广东省首批国家级示范性普通高中、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中国可持续发展教育项目示范学校，2021年被四川省委省政府授予“四川省脱贫攻坚先进集体”称号，2023年成为佛山市“高水平特色项目”（科技类）建设学校。

**一、招生计划**

招收符合佛山市2024年中考报名条件的应届初中毕业生80人。

**二、报名安排**

**（一）报名资格**

身心健康、品行端正、具有科技创新兴趣和潜质，自主学习能力突出，并完成2024年中考报名的应届初三毕业生（含在我市初中学校就读以及在外地就读返回我市参加中考的学生）。

**（二）网上报名**

自主招生报名时间安排在2024年5月15日至18日,资格审核时间是5月15日至19日。有报名意向的学生必须统一登陆佛山市中考信息管理系统（http://zsks.edu.foshan.gov.cn）进行报名登记，选择“佛山市第三中学”进行报名。

**（三）报名需要填写或上传的材料**

1.进入系统，按要求填写初三期末考试、区统考成绩，上传获奖证书扫描件等资料。

2.信息填写以及资料上传完成后，点击“确认”按钮。学生提交“确认”后不得取消或更改所选报学校，逾时未提交“确认”的报名信息无效。

**（四）初审**

佛山三中自主招生工作小组登陆佛山市中考信息管理系统浏览“已确认”的学生报名资料，审核考生的报名资格。学校自主招生工作小组将按一定比例择优确定参加自主招生综合评价的考生名单。考生可登陆佛山市中考信息管理系统查看自主招生报名资格审核结果。

**（五）志愿填报**

通过我校初审的考生必须按全市统一安排时间填报自主招生志愿并参加我市中考，考生在自主招生学校志愿栏只能填报佛山市第三中学。自主招生学校志愿在提前批第一层，被我校自主招生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其他批次（层次）志愿录取；未被我校自主招生录取的考生，继续按志愿表投档，不影响后续批次录取。

**三、综合评价办法**

**（一）综合评价时间和地点**

1.时间：中考结束后（待佛山市教育局统一安排）

2.地点：佛山市禅城区石湾街道东平二路33号

**（二）综合评价内容**

综合评价着重评价初中阶段学科素养，包括语言能力（40%），数学思维（40%）和科学素养（20%）。

|  |  |  |  |
| --- | --- | --- | --- |
| **时间安排** | **上午** | | **下午** |
| **8:00-10:00** | **10:30-12:00** | **15:00-17:00** |
| 核心素养 | 语言能力  （汉语、英语） | 数学思维 | 科学素养  （物理、化学及少量的信息学基础） |

**（三）其他事项**

1.考生根据“佛山市第三中学”公众号发布的通知指引，领取并打印准入证，凭准入证按时到学校参加综合评价。

2.综合评价过程启用视频监控录像。

**四、录取方式**

市招生办参照考生中考成绩，根据考生志愿、综合表现评定档案及综合评价结果，予以投档录取。

（一）录取学生综合表现评定须达到B等级（含Ｂ等级）以上。

（二）根据佛山市第三中学有效填报自主招生志愿（完成我校自主招生报名和确认，且填报我校志愿，并参加我校综合评价考核）考生中考文化科成绩（不含加分）平均分下调60分，划定我校自主招生最低控制线。符合控制线上考生按学校综合评价结果从高到低录取，若招生计划数末名有两人或以上考生综合评价结果相同，则采用“同分比较原则”优先者录取；未能达到控制线的考生不予录取，参加后续批次录取。

（三）未完成自主招生计划自动收回，转为佛山市第三中学普通生计划在后续批次招生录取。

（四）录取结果由市招生办发回学校予以公布。

**五、收费标准**

此次报名及参加学校组织的综合评价不收任何费用，被自主招生招收的学生，按佛山市禅城区发展规划与统计局颁发的收费许可证标准收费，学杂费1219元/生/学期，住宿费900元/生/学期。

**六、咨询、申诉与监督**

（一）招生咨询： 0757－83132618。

（二）在市、区教育局的领导下，我校成立三个自主招生小组。

1.自主招生领导小组。成员包括学校班子成员等。

2.招生工作小组。成员包括学校各部门行政，科级组长，骨干教师，教学部门工作人员和信息技术人员等。

3.招生监察小组。成员包括学校党委负责人，纪检委员，工会代表，家长代表以及市和区教育局纪检监察工作人员。

（三）我校自主招生工作在学校招生监察小组的监督下进行，同时接受考生、家长和社会各界的监督。监督电话：0757—83132623。

接受咨询或申诉时间：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00。

**本方案由佛山市第三中学自主招生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佛山市第三中学

2024年5月8日